

蒙政办〔2021〕1号

## 蒙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目标 任务分解表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了2021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。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将《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目标任务分解表》印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**一、强化认识，提高政治领悟力。**2021年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开局之年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，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，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，强化“两个坚持”，实现“两个更大”，加快建设经济强、百姓富、生态美的新阶段现代化美好蒙

城。各责任单位要理清发展思路、明确工作举措，对涉及到多个单位的任务，主要责任单位牵头抓总、统筹协调；协同配合单位积极配合、主动作为，共同促进工作落实，确保全面完成政府工作报告年度目标任务。

**二、推深做实，提高政治判断力。**各责任单位要对照任务分解表，按照“四化三可”的要求，细化目标任务，制定工作方案，明确工作计划、时间节点和保障措施。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过问，加强调度，把工作任务时刻放在心上、抓在手上；分管负责人要具体抓、抓具体，准确把握进展情况，及时解决存在问题，确保按时按质完成。

**三、狠抓落实，提高政治执行力。**由县绩效评价中心牵头，进一步加大督查考核力度，对工作不力、推诿扯皮、进度缓慢的责任单位，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责任追究。各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工作要求，于每月 25 日将当月任务完成情况、存在问题和下步工作安排，以书面形式报县绩效评价中心。县政府将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工作调度，并把各责任单位任务完成情况作为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年终严格兑现奖惩。

2021 年 2 月 12 日

---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监察委，  
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。

---

蒙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2月12日印发

---